

2005

农业科技推广报告

NONGYE KEJI TUIGUANG BAOGAO

农业部科技教育司

农业科技推广报告

农业部科技教育司

2005

中国农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农业科技推广报告. 2005/农业部科技教育司编.

北京: 中国农业出版社, 2006. 8

ISBN 7-109-11110-5

I. 农... II. 农... III. 农业技术-技术推广-研究报告-中国-2005 IV. F324.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87809 号

中国农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北路 2 号)

(邮政编码 100026)

出版人: 傅玉祥

责任编辑 殷 华 薛允平

中国农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2006 年 10 月第 1 版 2006 年 10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 787mm×1092mm 1/16 印张: 18.5

字数: 380 千字 印数: 1~2 000 册

定价: 20.00 元

(凡本版图书出现印刷、装订错误, 请向出版社发行部调换)

(内部发行)

编辑委员会

主 编：张凤桐

副 主 编：白金明 陈凤秀 许世卫

编写人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 川	王立贤	王加启	王 武
朱 岩	朱增勇	刘荣志	刘继业
刘 琳	许世卫	孙光芝	孙 哲
李少昆	李立秋	李安宁	李 芹
李秀峰	肖世和	张国良	张真和
张 峭	陈守伦	陈 阜	范学民
赵俊晔	赵耀辉	秦志前	徐振兴
徐 磊	高祥照	郭瑞华	黄太寿
董金和	蒋桂芳	韩天富	程 序
廖西元	黎光华		

前 言

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农业科技进步是确保国家食物安全和生态安全、促进农业增产、农民增收和构建节约型社会、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强有力支撑，农业科技推广则是加快农业科技成果转化，促进科技进步的重要途径。

我国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庞大，从业人员众多，推广组织分散，涉及种植、畜牧、渔业、农机、农垦等多个行业。为及时反映我国农业科技推广的现状和进展情况，总结和分析我国农业科技推广工作的经验和成就，促进我国农业科技推广事业的发展，农业部科技教育司决定从2005年开始按年度编制《农业科技推广报告》（以下简称《报告》），面向国内正式出版发行。

《报告》共分六篇：第一篇为农业技术推广体系的历史与发展。主要回顾和总结我国农业技术推广体系的发展历程、改革与发展；第二篇为农业科技推广成就回顾与总结，主要对我国农业发展产生重大影响的农业技术推广进行回顾，对农业科技推广方式进行总结，对近年来我国农业部门农业科技推广进行概述；第三篇为农业科技推广计划与活动，主要综述农业部近年来推行实施的农业科技推广活动和计划实施情况；第四篇为农业科技入户示范工程，重点介绍了农业部2005年实施农业科技入户示范工程的总体情况、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第五篇为农业行业科技推广，主要总结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和农垦等五大行业近年来农业科技推广工作的情况；第六篇为地方农业科技推广，主要按行政区划分别概述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农业科技推广进展和成效。

由于时间仓促，所掌握的资料有限，《报告》反映的内容还不够全面，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报告》的出版，得到了农业部有关司局和中国农业科学院、全国农业技

术推广服务中心、全国畜牧总站、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农业部农业机械化技术开发推广总站、中国农学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农业厅等有关部门和单位的大力支持，以及许多领导和专家的热忱帮助，在此一并致以衷心的感谢。

《报告》最后由朱岩、刘荣志、王川同志审核。

编 者

2006年8月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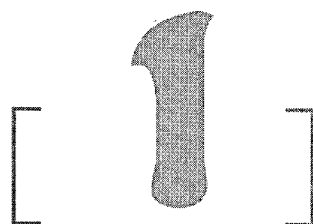
前言

第一篇 农业技术推广体系的历史与发展	1
国家农业技术推广体系的发展历程	3
农业技术推广体系的改革与发展	12
第二篇 农业科技推广成就回顾与总结	19
具有重大影响的农业技术推广历史回顾	21
农业科技推广的主要方式	30
近年来农业科技推广概述	34
第三篇 农业科技推广计划与活动	41
优势农产品重大技术示范与推广	43
全国农业科技入户示范工程	45
测土配方施肥行动	49
农业科技“跨越计划”	51
超级稻示范推广	53
保护性耕作	57
科技下乡活动	61
第四篇 农业科技入户示范工程	65
2005 年农业科技入户示范工程综述	67
2005 年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	76
2005 年十项重大农业推广技术	93
第五篇 农业行业科技推广	123
种植业	125

畜牧业	131
渔业	137
农业机械化	144
农垦	149
第六篇 地方农业科技推广	153
北京市	155
天津市	157
河北省	158
山西省	160
内蒙古自治区	162
辽宁省	163
吉林省	164
黑龙江省	165
上海市	167
江苏省	169
浙江省	171
安徽省	172
福建省	174
江西省	176
山东省	177
河南省	179
湖北省	181
湖南省	182
广东省	184
广西壮族自治区	187
海南省	188
重庆市	189
四川省	191
贵州省	192
云南省	194
西藏自治区	196
陕西省	197
甘肃省	199

宁夏回族自治区	201
青海省	20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5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207
附录 I 2005 年农业科技推广大事记	215
附录 II 农业科技入户工作有关文件	217
关于推进农业科技入户工作的意见	219
2005 年全国农业科技入户示范工程试点行动方案	226
全国农业科技入户示范工程管理办法 (试行)	234
农业科技入户项目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240
附录 III 农业科技推广年度先进集体和个人	243
2005 年度全国农牧渔业丰收奖获奖项目	245
2005 年度全国农业科技推广先进工作者和先进工作者标兵	251
2005 年度全国农业科技入户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258
附录 IV 2005 年各地区县、乡农业技术推广机构统计表	271
2005 年各地区县、乡农业技术推广机构数量统计表	273
2005 年各地区县、乡农业技术推广机构实有人数统计表	276
2005 年各地区县、乡农业技术推广机构编内人员学历及职称统计表	279
附录 V 2005 年主要农业经济统计数据	283
2005 年主要农业经济统计表	285

第一篇



农业技术推广体系的 历史与发展

国家农业技术推广体系的发展历程

我国的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建设始于 20 世纪 50 年代初,经过几十年的建设和发展,从中央到乡(镇)的多层次国家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初步健全。这个体系是实施科教兴农战略的载体,是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和国家农业支持保护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加快我国农业科技成果转化、提高农业的整体素质、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持续发展等方面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长期以来,围绕加强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建设,党中央、国务院制定了一系列政策、法规,对于稳定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发展农业技术推广事业起到了关键性作用。“十五”以来,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不断完善,乡(镇)机构改革、农村税费改革的全面推进,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尤其是基层机构面临着严重困难和巨大压力,其作用的发挥受到了很大的制约,整个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建设处于改革探索的十字路口,必须高度重视、认真对待、深入研究、提出对策。

新中国成立 50 多年来,我国的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大体上经历了 4 个历史发展阶段。

一、体系形成期(1950—1957 年)

新中国成立前,由于时局动荡,国民党统治的腐败,经费匮乏,农业技术推广事业的发展极端困难,偌大的中国只有 2 000 名农业技术推广人员。新中国成立后,在党和政府的重视下,在积极恢复农业生产的同时,着手农业技术推广体系的组建工作。1951 年,首先在东北、华北地区试办农业技术推广站,其主要任务是推广、普及、研究开发的农业技术,得到了社会的承认和农民的欢迎,农业技术推广事业发展很快。在农业技术推广体系的组建过程中,试探了“以农场为中心”的模式和“县站”与“区站”的模式,后来“区站”模式得到了迅速发展。

1953 年,农业部根据中央 1951 年 12 月出台的《中共中央关于互助合作的决议(草案)》精神,颁布了《农业技术推广方案(草案)》,要求各级政府设立专业机构,配备专职人员,开展农业技术推广工作,逐步建立以农场为中心,互助组为基础,劳模和技术员为骨干的技术推广网。1954 年,农业部正式出台了《农业技术推广站工作条例》,对农业技术推广站的性质、任务等做了更明确的规定。同年,农业部又召

开了全国农业科学技术工作会议，具体部署了改进农业技术推广工作，进一步充实基层推广站的任务。这些措施，大大加快了农业技术推广体系的建设。据 1954 年年底统计，全国有 55% 的县和 10% 的区建立了农业技术推广站，共建站 4 549 个，配备职工 32 740 人。

1955 年，中央政府进一步指出，在加强集体化的同时，各地都应建立乡村农业技术推广机构，并规定农业技术推广机构的职能是：总结当时农民的生产经验，普及现代农业科学技术，帮助农民增加生产和提高收入，促进集体化，协助党的领导，改进农业技术推广和管理。同时还规定农业技术推广人员应是中专农校的毕业生，或是接受过半年以上技术培训、有长期生产经验的先进农民。到 1956 年，全国共建立 16 466 个农业技术推广站，配有技术干部 94 219 人。同时，各地还培训了大批农民技术骨干，建立了一批农民科技组织。至此，中国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初具规模，使农业技术推广工作的开展有了一定的组织基础，中国农业技术推广事业开始驶进快车道。

二、起伏波动期（1958—1977 年）

1958 年以后，中国先后经历了大跃进、人民公社、三年自然灾害以及“文化大革命”等诸多影响中国发展的事件。农业技术推广体系的建设和发展也受到严重的冲击，经受了两度撤销、两度恢复的艰难历程。

1. 农业技术推广体系由受冲击到充实调整

1958 年秋，由于人民公社的建立，乡农业技术推广站改由人民公社一级管理。1959—1961 年三年国民经济困难时期，为了克服困难，贯彻精简压缩政策，全国约有 1/3 的农业技术推广站被精简，大批农业技术推广人员被下放或改行，农业技术推广系统濒于解体，农业技术推广工作处于停顿状态，使中国刚刚建立起来的农业技术推广体系遭受了第一次严重冲击。

1962 年，对全国的农业技术推广站普遍进行了整顿，农业技术推广事业迅速恢复和发展，推广机构不断扩大。政府开始在县设立农业技术推广站，还建立了一些专业站，如作物栽培站、植保站、土肥站、畜牧兽医站等。其职能也发生很大变化，主要目标是加强管理，组织与推广有关的各种活动。

1962 年 12 月，农业部颁布了《关于充实农业技术推广站，加强农业技术推广工作的指示》，这对于恢复和完善、调整和充实中国农业技术推广体系起到了重要作用。各级领导对农业都非常重视，对农业技术推广体系的重建工作给予了很大的支持，全国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建设相当顺利。到 1963 年年底，全国农业技术推广机构恢复到

11 938 个, 职工 71 469 人。

2. 农业技术推广体系由瘫痪解体到改组恢复

1966 年开始的“文化大革命”, 使各行各业都遭受到极“左”思潮的冲击, 农业技术推广事业也不能摆脱这场厄运。绝大多数农业技术推广机构被撤销, 农业技术推广体系惨遭破坏而陷入瘫痪, 农业技术人员大批流失, 造成原有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彻底解体, 农业技术推广工作陷入停顿状态。

但是, 广大农民仍然坚持农业生产, 迫切需要技术指导。有的地区在群众中成立科学实验站, 吸收一些有经验的农民作技术员。湖南省华容县在吸收各地经验和总结本地经验的基础上, 于 1969 年创办了“四级农业科学实验网”, 即县办农科所, 公社办农科站, 生产大队办农科队, 生产队办农科小组。这种做法引起了有关部门领导的重视, 1974 年 10 月, 经国务院批准, 农林部和中国科学院在湖南省华容县召开了有 400 多人参加的全国四级农业科学实验网经验交流会, 拟定了《关于建立健全四级农业科学实验网的意见》, 对四级农业科学实验网的具体任务做出了明确规定, 提出“在全国大部分农业地区, 争取 3 年左右时间, 基本普及四级农业科学实验网”的要求。到 1975 年, 全国有 1 140 个县建立了农业科学研究所, 26 872 个公社建立了农业科学试验站, 四级农业科学队伍共有 1 100 多万人, 试验田达 280 多万公顷。四级农业科学实验网是“文化大革命”特定历史条件下的产物, 在当时的农业技术推广普及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随着“文化大革命”的结束和人民公社的解体, 四级农业科学实验网也相应解体。

三、快速发展期 (1978—2000 年)

1. 改建农业技术推广体系

1978 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 中国农村广泛实行家庭承包责任制, 农业技术推广由面向公社、大队和生产队变成直接面对农村千家万户, 农村四级农业科学实验网也伴随着人民公社的解体而无法运作。为适应农村经济体制改革, 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抓紧了农业技术推广体系的改建, 开始了以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为重点的基层农业技术推广体系的创新与建设, 为解决基层农业技术推广环节薄弱的问题找到了突破口。

1979 年,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精神, 决定在全国 29 个省 (自治区、直辖市) 各选择 1 个县作为改革试点, 把县农业科学研究所、农业技术推广站和农业技术培训学校结合起来, 组成试验、示范、培训、推广相结合的农业技术推广中心。1982 年中共中央一号文件号召在全国范围内加强县农业技术

推广中心的建设,将分散的推广、植保、土肥、经作等专业站及培训学校合并,实行统一领导,分工协作,建成县推广中心,并强调县推广中心应在基层推广工作中起到核心作用,同时国家还安排专项资金予以支持。同年7月,农牧渔业部成立了全国农业技术推广总站,加强了对全国农业技术推广工作的管理和指导。在畜牧业比重较大的县成立了县畜牧技术服务推广站(中心),将分散的畜牧兽医站、家畜改良站、草原工作站及兽医院联合起来。在沿海、沿江、临湖的县建立了水产技术推广站。至此,我国开始形成以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为核心的基层农业技术推广网络,标志着我国的农业技术推广工作再次进入了快速发展阶段。1983年,农牧渔业部颁发了《农业技术推广条例(试行)》,对农业技术推广的机构、任务、编制、队伍、设备、经费、奖惩做了具体规定。

《农业技术推广条例(试行)》的颁发,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的建立,对综合推广农业技术、提高技术推广效益、加速科技成果和先进技术转化为现实生产力,对为农民提供优质技术服务、促进农民群众依靠科技脱贫致富、发展农村商品经济,对改善农业技术推广人员的工作条件和生活条件、稳定和壮大农业技术推广队伍、完善农业技术推广体系,都发挥了积极作用。1984—1986年,全国共推广农业新技术15 947项次,推广应用面积达1.1亿公顷,增加经济效益达163.6亿元。农业试验示范项目共38 851项次,其中获得县以上成果奖的项目有4 914项。举办各种类型的技术培训班73 504期,受训人员达127万人次。这些成就充分显示出专业推广机构和专业技术人员推广农业科学技术工作中的骨干作用。

2. 改革农业技术推广机制

1985年,《中共中央关于科学技术体制改革的决定》中要求农业技术推广体制改革主要是引入竞争机制,鼓励推广和科研机构创办企业型的经济实体,克服长期存在的等、靠、要思想,开展有偿技术服务,通过开发经营,增加技术性收入,将农业技术人员实际利益与他们所创造的经济、社会效益挂钩,形成一种自我发展、自我激励的活力。根据这一精神,农业技术推广部门的经营性服务工作在全国逐步开展起来,许多基层农业技术推广部门结合技术推广工作,供应农药、化肥、农膜等农用生产资料,受到农民的普遍欢迎。植保技术人员在农村开设了“植物医院”,既方便了广大农民,也加速了高效、低毒、低残留的新农药的推广使用,既控制了田间病虫害的发生蔓延,又减轻了农药对环境和农产品的污染,被群众称为“既开方,又卖药”。在一些经济发达地区,由于农业劳动力相对紧缺和务农劳动力素质下降,农民要求农业技术推广部门对技术性农活进行承包,实行技术、物资、劳务相结合的技术承包。于是,出现了包病虫害防治、包育秧供秧等技术服务的新形式。

1989年,国务院在《关于依靠科技进步振兴农业,加强农业科技成果推广工作

的决定》中,规定了农技部门实行“技物结合”的原则,为农业技术推广部门开展有偿服务提供了政策依据。据统计,到1989年年底,全国县、乡农业技术推广机构开展经营性服务的单位达27 413个,占县、乡推广机构的49.7%。其中县级2 812个,乡级24 601个,参加人数达14.9万人,拥有固定资产12.3亿元,流动资金7.4亿元,年纯收入为2.7亿元,创造了较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3. 加强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建设

1992年,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确立了中国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这给农业技术推广事业的改革与发展带来了新的契机。但由于片面理解市场经济,导致在全国范围内将农业推广机构完全推向市场,刮起了“断奶、断粮”之风。在这种情况下,1992年,农业部和人事部联合下发了《乡(镇)农技推广机构人员编制标准(试行)》,为稳定和充实一线农业技术推广队伍提供了政策依据。1993年,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时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技术推广法》,以法律的形式明确了农业技术推广机构是国家事业单位,所需经费由政府财政拨给;同年,农业部、林业部、水利部、人事部、国家计委、财政部六部委联合发出《关于稳定农业技术推广体系的通知》,要求各地采取措施来稳定农业技术推广队伍,这些政策的出台对刹住“断奶、断粮”之风起到了根本性作用。1994—1996年,先后有20多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大常委会制定了贯彻《农业技术推广法》的《实施办法》,对《农业技术推广法》的贯彻执行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1995年,农业部做出《农业部关于加速农业科技进步的决定》,强调切实健全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体系,加大《农业法》和《农业技术推广法》的执法力度,认真贯彻中央有关文件和六部委《关于稳定农业技术推广体系的通知》精神,落实乡(镇)各站定编、定员,改善农业技术推广人员的工作和生活条件,完善和理顺乡(镇)农业技术推广机构的管理体制。1996年,农业部要求各地农业部门根据《农业技术推广法》等精神,按时完成乡(镇)农业技术推广机构定性、定编、定员的“三定”工作,并组织了乡(镇)农业技术推广机构“三定”专项工作组,督促落实。同时,还积极拓展多元化的投资渠道,除国家拨款外,各级农业技术推广站还开展了多种形式的技术有偿服务,兴办各种经济实体,增加了经费来源渠道,在一定程度上弥补了经费不足,加速了推广体系的建设。1999年开始,我国新一轮政府机构改革全面深入。面对地方机构改革和人事、劳动制度改革的不断深入及对基层农业技术推广体系造成的影响,农业部、人事部、中编办、财政部联合起草了《关于稳定基层农业技术推广体系的意见》上报国务院。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了该《意见》(国办发79号文件),在肯定基层农业技术推广体系的基础作用、保持基层农业技术推广体系稳定的同时,强调农业技术推广机构要通过改革求得稳定与发展,农业技术推广体系要在改革中稳

定, 在创新中发展。截至 2001 年年底, 我国拥有各类政府农业技术推广机构 143 449 个, 正式的农业技术推广人员 97 万人, 专业技术推广人员 65 万人。其中县、乡两级农业技术推广机构 139 252 个, 农业技术推广人员 90.6 万人, 专业技术推广人员 60.9 万人。县、乡两级政府农业技术推广机构成为我国农业技术推广的主体, 承担着主要的公益性农业技术推广任务。

四、改革探索期 (2001 年以后)

长期以来, 广大农业技术人员为解决人民群众的温饱问题和实现主要农产品由短缺到供需基本平衡、丰年有余的历史性跨越做出了重大贡献。但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和乡(镇)政府机构改革的推进, 基层农业技术推广体系也暴露出一些不适应新形势的问题。一些地方农业技术推广机构设置不合理, 推广机制不活, 推广方式单调, 推广手段落后, 经费渠道不稳定, 多元化的农技服务组织发育滞后, 不仅影响了农业技术推广事业的发展, 而且难以满足新阶段农民增收致富的要求。我国农业进入新的阶段以后, 推动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发展农村经济和增加农民收入, 越来越依赖于科学技术进步和农业生产者素质的提高。特别是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WTO)后, 农业面临着日趋激烈的国际竞争, 向千家万户的农民提供多种多样的农技服务, 符合世界贸易组织农业协议中政府支持农业的“绿箱政策”, 有利于降低农业生产成本, 提高农产品质量, 增强我国农业的竞争力。因此, 加强农业技术推广工作, 完善基层农业技术推广体系, 是当前和今后一定时期发展农业的重要任务。

2003 年 1 月, 经国务院同意, 农业部、中编办、科技部、财政部研究制定了《关于开展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试点工作的意见》, 决定在全国选择部分县(市), 开展基层农业技术推广体系改革试点工作。

基层农业技术推广体系改革试点工作的指导思想是: 立足农村实际和农民需要, 有利于巩固农业的基础地位, 有利于加强对农业和农村经济工作的指导, 有利于创建新型的农业技术推广体系。改革的重点在乡(镇), 要通过改革, 充实农业生产一线, 提高农技人员素质, 加强薄弱环节, 使农业技术推广工作更好地为农业和农民服务。

基层农业技术推广体系改革试点工作的主要任务是: 推进国家农业技术推广机构的改革, 发展多元化的农技服务组织, 创新农业技术推广的体制和机制; 国家的农业技术推广机构要“有所为, 有所不为”, 确保公益性职能的履行, 逐步退出经营性服务领域; 要通过政策扶持, 营造科研单位、大专院校、农民合作组织、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为农服务的良好环境; 逐步形成国家兴办与国家扶持相结合, 无偿服务与有偿服务相结合的新型农业技术推广体系。

基层农业技术推广体系改革试点工作的基本要求是: 鼓励改革创新, 坚持因地制宜